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安稳函〔2023〕32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当前及暑期 全省学校安全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属各中职学校，厅直属各有关单位：

近期，我省先后发生多起校园欺凌、交通事故、溺水、高坠等学生安全事件，教训十分惨痛。为进一步做好暑期学校安全各项工作，坚决遏制学生非正常伤亡事件和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现就有关工作要求紧急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意识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近期一系列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以及全省中小学安全工作视频调度会议精神，切实提高认识，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牢固树立安全发展意识、红线意识、忧患意识和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做好当前及暑假期间学校安全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针对暑期放假时间长、夏季雨水多、师生外出活动多、易引发各类安全事故的特点，精心组

织，周密安排，全面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和管理措施。各中小学要进一步强化家校沟通联系，通过细致深入的工作，提醒督促每一位家长务必承担起学生在暑期的安全教育和监管职责，确保广大师生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

二、加强安全教育，提高防护能力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在线上对全体师生进行防欺凌、防溺水、交通安全、食品安全、防火、防盗等安全常识教育，特别要加强对学生预防溺水安全教育，教育学生做到“六不”，即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强调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免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智慧救援，立即寻求成人帮助，切实增强广大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师生的自我保护和自救互救能力；告知家长“四知”，即知去向，知同伴，知内容，知归时。7月15日，省教育厅将组织防溺水线上安全教育，各市教育局务必组织好广大学生及家长收听收看。此外，还要通过微信群、QQ群经常性推送相关交通安全知识，并用召开线上家长会、告知家长一封信、家访等形式提醒家长特别注意暑期交通安全，确保自身交通安全。

三、开展排查整治，消除隐患问题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全面开展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对校园及周边、消防、食品饮用水、实验室危化品、建筑物、道路交通、设施设备、防汛、溺水、传染病等重点安

全领域，从严从实开展安全自查，对重大隐患限期整改、闭环管理，确保万无一失。特别要加强对校舍安全的排查，利用暑假这一有利时机，全面开展专业的消防安全评估，建立详尽的问题台账，尽可能的解决、整治校舍消防安全问题，对于查找出的难以自行解决的棘手问题，要及时与当地政府汇报，寻求资金和政策帮扶。同时，要加强以学生为主体的研学实践、夏令营等活动的安全监管，教育引导学生和家长加强暑期外出旅行等的安全防范。结合年底“平安校园”检查验收，省教育厅将对各市各校开展隐患排查整治的情况进行检查通报。

四、加强协同配合，确保汛期安全

夏季汛期是安全事故多发、由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灾害高发的时期，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切实加强汛期安全管理工作，强化与有关部门的密切配合，及时掌握灾情预测预报，制定各项汛期安全工作措施和应急预案。要组织开展汛期安全的专项检查，对易受山洪、泥石流、滑坡等威胁的学校，及时做好相关工作，确保学校和师生安全。

五、强化值班护校，确保信息畅通

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切实加强暑假期间的值班护校工作，特别要关心留校师生的生活、学习和校内外活动安全，注意防火、防盗，防社会不法分子的滋扰，确保学校校舍、财产安全。要严格执行领导带班，中层干部值班和学校重要部位、重点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如出现重要情况或发生重大事故、突发性事件等，在及时采取措施、快速果断处置的同时，要及

时、如实上报，不得隐瞒不报或迟报、漏报。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3 年中小学暑期安全工作的通知

2. 2023 年中小学生幼儿暑期和汛期安全提示十条

山西省教育厅

2023 年 7 月 11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教育部办公厅

教基厅函〔2023〕12号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3年中小学 暑期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暑假即将来临，为使广大中小学生度过一个平安快乐的假期，现就做好2023年中小学暑期安全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汲取近期部分地区安全事故教训，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盯紧苗头隐患，全面排查风险，明确任务举措，细化责任分工，及时做好整改，切实抓实抓细暑期安全工作，尽最大努力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件发生，确保广大中小学生暑假期间生命安全、身心健康。

二、认真做好暑期安全教育。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结合本地实际，聚焦溺水、火灾、交通事故、食品中毒、自然灾害、网络沉迷、诈骗、欺凌和性侵害等暑期易发多发安全事件，在放假离校前集中开展一次面向全体学生的安全专项教育和警示活

动，确保落实到每一个人、联系到每一个家庭。暑假期间，要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特别是网络新媒体，广泛开展安全教育，及时发布安全提示，提醒学生暑期外出时注意自身安全，特别是不私自下水游泳、不驾驶机动车辆、不轻信网络信息，不参与网络迷信和网络赌博活动，严防各类安全事件发生。要加强留守、流动儿童教育关爱全过程管理，完善结对帮扶制度，及时了解留守、流动儿童暑期生活情况和思想动态，确保留守、流动儿童暑期安全。

三、全面排查学校安全隐患。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学校，充分利用暑期开展一次校园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紧盯学校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实验室危化品安全、校舍建筑和施工安全等重点领域，逐一检查学生宿舍、食堂、图书馆、实验室、煤气燃气设施、供电设施、储藏室、危险品仓库等关键部位，深入排查整改各类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确保秋季学期顺利开学。配合公安交管部门，加强学校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优化校内交通组织和秩序管理。配合市场监管、公安、文化和旅游等部门，对校园周边“小饭桌”、商业摊点、娱乐场所、网吧和“剧本杀”“密室逃脱”等经营场所进行规范整治，及时查处影响中小學生身心健康的各类用品，切实净化周边环境。

四、着重做好暑期托管安全。有条件开展暑期托管服务的学校要全面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相关管理工作，坚持公益普惠和教师志愿参与、家长学生自愿参加原则，面向有需要的学生提供体育锻炼、艺术活动、阅读指导、综合实践、兴趣拓展、作业辅导

等暑期托管服务。要会同街道（社区）和共青团、妇联、工会等部门，充分利用博物馆、文化馆、纪念馆、科技馆、体育场（馆）、青少年活动中心和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等社会资源和公共设施，精心组织各类托管服务，切实解决学生暑期“看护难”问题。

五、积极加强多方协同联动。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在地方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充分发挥平安建设协调机制、防溺水部门协同机制和河湖长制作用，周密部署暑期安全工作，明确任务分工，加强对重点公共场所的管理，为中小學生提供安全有序的活动空间。要会同街道（社区）和共青团、妇联、工会等部门，在暑期面向中小學生组织丰富多样的社会实践活动，拓展兴趣爱好，提升综合素质，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要指导学校通过家访、短信、微信、致家长一封信等方式，提醒家长切实履行好监护责任，合理安排孩子暑期生活，及时了解思想情绪和行踪动向，严防出现监管空白。要理性看待、慎重选择夏令营、研学、游学和校外培训，防止侵害学生合法权益、危害身心健康事件发生。

教育部办公厅

2023年7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

部内发送：有关部领导，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

2023年7月6日印发

附件 2

2023 年中小学生幼儿暑期和汛期安全提示十条

1. 不私自下水或与他人结伴游泳，无成年人陪伴不到河边、湖泊、水库、鱼塘、工地水塘等区域玩耍，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场所游泳，不在游泳池里嬉戏打闹。发现同伴溺水，不盲目施救，立即寻求成人帮助。

2. 遵守交通规则，不闯红灯、不翻越隔离栏，行走或骑车时不看手机、不听音乐，不在马路边或停放的车辆后玩耍打闹。自觉遵守公交车乘车规范。

3. 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未满 12 周岁不骑自行车，未满 16 周岁不驾驶电动车，乘车系好安全带。暑假往返学校严禁搭乘“三无车辆”、货车、三轮汽车、拖拉机等非客运车辆。

4. 不在飘窗或阳台上玩耍，不往窗外抛物，不将身体探出窗外。不用湿手或湿布触碰家用电器，发现火情，及时拨打 119。不给陌生人开门。

5. 不去网吧、酒吧以及歌舞娱乐场所，不沉迷网络和电子游戏，慎交网友，不与陌生网友见面。不在工地、轨道、高压线等危险区域玩耍。远离人员密集场所，避免拥挤踩踏。

6. 不去尚未开发、开放的地方游玩。选择正规、信誉好的旅

行社旅游，并购买相关保险。学习和掌握车辆、轮船、飞机突发意外的自我保护知识与处置常识。入住酒店要及时了解消防逃生通道，索取酒店联系卡。

7. 不在设有危险标志处停留，不在禁拍处拍照、摄影。不采摘、捡拾不熟悉的野生菌、野菜、野果食用，不食用来历不明的食物，出现不适症状立即到医院就诊。

8. 雷雨天不在电线杆、屋檐或树底下避雨，不持金属伞柄的雨伞行走。室内应关好门窗，不要洗澡，不要上网和使用手机，不要靠近电源线。

9. 发生山洪、泥石流、滑坡时，立刻往与洪流成垂直方向两边的山坡上跑，有河岸的立刻向河床两岸高处跑，来不及奔跑时就地抱住河岸上的树木，一定不要顺着泥石流方向奔跑。

10. 学会感恩，管理自己的情绪。多与父母、家人、同学沟通、交流，遇到问题自己无法解决时，特别是遇到欺凌和暴力事件，首先自我保护，伺机及时向学校或公安局求助。